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 BANQUET GROUP HOLDING LIMITED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107)

完成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內容有關收購億采之全部權益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收購事項均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茲提述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涉及收購事項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收購事項均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因完成收購事項，根據該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已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 0.7 港元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予賣方。緊隨完成收購事項後，億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家豪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家豪先生、張家驥先生及簡耀邦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港武先生、王婕妤女士及黃瑞熾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u-banquetgroup.com刊載。